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累计金额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涉案金额合计为17,632.5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8%。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16,876.39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756.14万元。

其中,涉案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及以上的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第三人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进展
1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与管理局(筹)	–	买卖合同纠纷	13,050.93	近日收到案件受理通知及传票。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欠款4,136.10万元,逾期付款利息416.83万元,违约金8,497.99万元等。
2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清市闽江调水工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买卖合同纠纷	2,230.36	收到案件受理通知。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支付货款、利息、律师费合计2,230.36万元等。

注:上述表格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除上述表格所列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另有其他小额诉讼、仲裁案件共计24件,涉案金额均在1,000万元以下,合计约2,351.24万元。其中,已结案、撤诉或已判决的案件为16件,对应涉案金额合计约1,585.96万元。

上述案件所涉金额与最终实际执行金额可能存在差异。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案件尚处于未开庭或未结案状态,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通过诉讼、仲裁等法律途径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相关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6-009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中标重大项目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发布《关于子公司十一科技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7),子公司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一科技”)与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四建”)组成的联合体为华虹宏力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的华虹FAB9B项目工程总承包(以下简称“项目”)拟确定中标人。近日,十一科技收到招标人华虹宏力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和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联合体为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1、招标人:华虹宏力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2、工程名称:华虹FAB9B项目工程总承包;

3、中标单位: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4、中标价:人民币3,777,540,536.50元;

5、中标工期:350天;

6、中标质量:合格。

二、联合体内部职责分工

十一科技作为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在项目实施阶段作为单一窗口与业主和政府相关部门接洽,承担整个项目的工程总承包管理和协调工作,负责项目设计、洁净室、机电与工艺服务系统等的施工、验收、交付及维保,并负责工程总承包合同内的目标控制;上海四建负责土建系统的施工、验收、交付及维保等。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

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分工,预计十一科技合同工作量占比为98.46%,对应金额约为37.19亿元。以上金额占比仅为初步估算数据,最终实际金额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

十一科技与上海四建、华虹宏力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执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中标体现了十一科技在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工程领域的EPC领先地位。如能签订正式合同,因项目存在跨年实施,且受合同签订时间、开工日期及实施进度影响,对公司2026年度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四、风险提示

上述仅为中标信息,具体实施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联合体将按照要求尽快与招标人办理合同签订事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申报尚余1个交易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申报时间尚余2月12日(星期四)1个交易日,申报时间为9:30-11:30、13:00-15:00;若各位股东有现金选择权申报意愿,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申报。

具体申报流程、申报结果确认请投资者与所在营业部或者开户券商联系确认。

2.现金选择权申报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上申报,公司不提供现场申报方式。

3.现金选择权申报简称及代码:德邦现金,770004。

4.现金选择权申报方向:“申报卖出”。“申报买入”为无效申报。申报有效期内,当天可以撤单,次日开始不得撤回。

5.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19.00元/股。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终止上市交易,公司股票进入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阶段。

公司本次终止上市方案设置异议股东及其他股东保护机制,京东物流运输有限公司将向包括异议股东(在股东会上对《关于以股东会决议方式主动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项的议案》投反对票的股东)在内的、除宿迁京东卓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邦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外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限售或存在权利限制的股份等情形除外)。

本次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时间为2026年2月9日(星期一)、2月10日(星期二)、2月11日(星期三)、2月12日(星期四)(连续四个工作日)的9:30-11:30、13:00-15:00。

投资者可于2月12日(星期四)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申报。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方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披露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开始申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具体申报流程、申报结果确认请投资者与所在营业部或者开户券商联系确认。

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地推进本次终止上市的相关工作,本次终止上市有关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终止上市事项最终能否通过相关审批及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6-005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5年11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3,000股,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减少注册资本3,000元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哈尔滨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607168790X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

法定代表人:秦剑飞

注册资本:人民币316,354,550元

成立时间:1996年06月21日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化妆品生产;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保健食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

一般项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备查文件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登记通知书;

2、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6-013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2月9日收到董事崔瑾女士的书面辞呈,崔瑾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崔瑾	董事	2026年2月9日	2027年3月19日	工作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崔瑾女士辞去董事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崔瑾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6-016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崔瑾女士因工作关系,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崧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本次选举公司董事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提名并选举李崧先生为公司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李崧先生简历:

李崧先生,1976年2月生,本科学历。曾任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室干事,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部长、主任等职。现任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6-014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1月30日以邮件、通讯等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26年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

5、会议由董事长庄莹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西安曲江如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的公告(编号:临2026-015)。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编号:临2026-016)。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编号:临2026-017)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2026-015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推进公司内部资源整合,优化管理架构,公司将下属全资子公司西安曲江文旅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酒餐公司”)持有的西安曲江如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如华物业”)100%股权划转至公司。

一、本次划转方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

酒餐公司成立于2009年11月,注册资本为1,7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公司旗下各酒店、餐饮相关业务。

(二)划入方为公司

(三)标的公司情况

1、标的基本情况

如华物业成立于2013年11月11日,注册资本500万元,系酒餐公司全资控股的国有企业。主营业务涵盖物业管理、建筑物清洁、园林绿化施工、劳务派遣及日用百货销售等领域,重点开展政府机构及景区物业服务。如华物业为中国物业管理协会、陕西省物业管理协会、陕西众邦物业管理服务协会会员单位,业务范围涉及政府机关、政务服务等多领域相关的物业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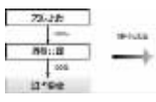

2、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37,700,883.85	35,464,295.45	33,220,293.87
负债总额	25,705,331.17	26,468,565.69	25,300,914.34
净资产	11,995,552.68	8,995,729.76	7,919,379.53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审计)
营业收入	51,956,858.61	30,749,145.08	40,057,391.67
净利润	1,564.67	1,334,363.74	258,013.51

二、划转标的账面价值

本次划转按账面价值实施,以2025年9月30日数据作为划转参考依据,最终划转账面价值以如华物业2025年末审计报告核定结果为准。

三、划转标的涉及的债权、债务及员工劳动关系处理

如华物业股权不存在质押、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且股权划转不改变公司原有债权债务及人员劳动关系,因此,本次划转不涉及债权、债务及员工处置问题。划转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如华物业100%股权,酒餐公司将不再持有如华物业股权,如华物业将变更为二级子公司,公司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相关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划转系在公司内部不同层级间的转移,合并报表仅发生结构变化,总体权益保持不变,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与本次股权划转相关协议签署、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公告编号:2026-017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3月3日 15点3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3369号曲江创意谷A座16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3日

至2026年3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候选人:李崧先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会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2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06	曲江文旅	2026/2/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3月2日北京时间9:00~15:0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上海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上海股票账户卡、法人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公司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3369号曲江创意谷A座16层。

(三)登记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710061

联系电话:(029)89129355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1	候选人:李崧先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投票数”中写明票数,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4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股票2026年2月9日、2月10日、2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新疆愚恒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愚恒影业”或“标的公司”)58%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截至本公告日,除前述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 根据已披露的《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0.00万元至-8,000.00万元;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300.00万元至-8,300.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业务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2月9日、2月10日、2月1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0.00万元至-8,000.00万元;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300.00万元至-8,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披露的《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临2026-008)。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未发生影响工作推进的重大事项。本次交易尚需要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证,截至本公告日,除前述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2026年2月9日至2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L72商务服务业最新市净率为2.28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7.26倍,已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根据已披露的《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0.00万元至-8,000.00万元;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300.00万元至-8,300.0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业务风险。

(三)重大事项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审计、评估报告出具后尚需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重大事项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6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9日、2月10日、2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目前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发布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50.00万元到-6,4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亏5,732.05万元到3,982.05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50.00万元到-8,400.00万元。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2月9日、2月10日、2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 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2026年2月9日至2月1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风险: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发布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50.00万元到-6,4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减亏5,732.05万元到3,982.05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650.00万元到-8,400.00万元。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一)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方目前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07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11名董事全部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